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19-048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8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71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全文公告如下：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关于分季度业绩。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分季度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89亿元、2.75亿元、3.04亿元、4.57亿元；实现归母净利润分别为-1414万元、1108万元、431万元、1539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业绩呈现季节性特征的原因；（2）分季度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2、关于毛利率。年报披露，主营业务分产品项下，液态奶毛利率为30.67%，同比减少2.74%；奶酪毛利率为34.7%，同比增加0.26%；贸易产品毛利率9.57%，同比增加5.31%。分地区项下，北区毛利率为30.35%，同比增加4.27%；中区毛利率21.71%，同比减少1.36%；南区毛利率22.64%，同比增加12.94%。请公司补充披露：（1）贸易产品毛利率涨幅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2）列表比较同行细分产品毛利率；（3）结合不同地区产品结构、市场差异等，说明北区和南区毛利率涨幅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4）结合产品结构和业务类型，说明不同地区毛利率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3、关于公司资金状况。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合计11.89亿元，其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6.36亿元；流动负债合计11.4亿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5.36亿元。此外，长期借款期末余额2.94亿元。财务费用期末余额5680万元，同比增长63.07%。请公司结合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未来资金安排等，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的日常存款余额和日均借款余额；（2）结合生产经营情况，说明一年内债务到期相关偿债安排和资金来源以及公司是否面临资金压力、流动性风险。

4、关于应收账款。年报披露，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1.53亿元，同比增长66.86%。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1.5亿元，同比增长378%，涨幅巨大，主要原因系转让并购基金份额产生1.5亿元的转让款。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前五名应收账款的账龄、逾期情况、欠款方经营能力与财务状况，补充披露应收账款是否存在无法足额收回的风险，以及是否充分计提坏账准备；（2）并购基金的具体内容、商业背景、底层资产以及是否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有，请说明其公允性；（3）1.5亿元转让款回款情况，如未回款相关坏账计提准备是否充分。

5、关于存货。年报披露，公司存货期末余额1.63亿元，同比增长29.46%。其中，原材料期末余额为1.08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产品价格、原材料及相关产品保质期，说明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2）结合原材料占最终产品比例及其利用率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原材料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6、关于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报披露，公司预付工程及设备款期末余额为2923万元，同比增长152.02%。请公司补充披露：（1）预计工程及设备款的明细情况及交易背景，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2）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合理。

7、关于商誉。年报披露，公司商誉期末余额4.54亿元，主要涉及妙可食品、吉林乳品、广泽乳业三家公司。请公司补充披露：（1）自收购子公司产生商誉以来报告各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资产组或资产组合认定的标准、依据和结果，商誉减值测试具体步骤和详细计算过程，具体指标选取情况、选取依据及合理性，包括营业收入、收入增长率、净利润、毛利率、费用率、净利率水平、自由现金流、折现率等重点指标的来源及合理性；（2）结合收购子公司以来报告各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及商誉减值计提情况，明确说明报告各期末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具有充分性和准确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符合谨慎性要求，是否存在前期商誉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形，并提供相关证据和说明。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问题予以核实并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2019年5月28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同时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

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回复相关内容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19-047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  
**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任松、刘宗尚、白丽君和高级管理人员胡彦超、郭永来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4,200,000股,约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1.03%;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任松、刘宗尚、白丽君和高级管理人员胡彦超、郭永来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6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26%),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任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00,000	0.29%	其他方式取得:1,200,000股
胡彦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00,000	0.22%	其他方式取得:900,000股
白丽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50,000	0.18%	其他方式取得:750,000股
郭永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0	0.15%	其他方式取得:600,000股

注:本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的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且该部分股份均已解锁并上市流通。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9-47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0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15:00—2019年5月20日15:00。其中:(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15:00至2019年5月20日15:00。

2、召开地点:公司主楼V1-02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赵彪

6、本次大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3名,代表股份232,175,6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3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的股东共12名,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96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方式。

(二)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1、《二〇一八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31,521,78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850,00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6.52%。

8、《关于授权优尼斯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1,521,78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850,00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6.52%。

9、《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1,521,78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850,00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6.52%。

10、《关于向盛京银行申请贷款转期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1,527,780股,反对647,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850,000股,反对647,9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6.52%。

11、《二〇一八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31,521,78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850,00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6.52%。

12、《二〇一八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31,521,78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850,00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6.52%。

13、《二〇一八年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231,521,78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850,00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6.52%。

14、《二〇一八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31,521,78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850,00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6.52%。

15、《二〇一八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31,521,78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850,00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6.52%。

16、《二〇一八年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31,521,78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情况:同意850,00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6.52%。

17、《二〇一八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31,521,780股,反对653,90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99.72%。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投票